|  |  |
| --- | --- |
| **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WRC-19） 2019年10月28日-11月22日，埃及沙姆沙伊赫** | **logo_C_** |
|  |  |
|  |  |
| **全体会议** | **文件 12 (Add.18)-C** |
|  | **2019年10月2日** |
|  | **原文：俄文** |
|  | |
| 区域通信联合体共同提案 | |
| 大会工作提案 | |
|  | |
| 议项4 | |

4 根据第**95**号决议**（WRC-07，修订版）**，审议往届大会的决议和建议，以便对其进行可能的修订、取代或废止；

引言

RCC主管部门已审议了CPM报告附件6/4-1中指出的以往会议的决议和建议，并决定就下列决议提出以下提案。

NOC RCC/12A18/1

第18号决议（WRC-15，修订版）

识别非武装冲突方国家的船舶和航空器  
和报告其位置的程序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2

第20号决议（WRC-03，修订版）

关于与发展中国家在航空电信方面的合作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3

第205号决议（WRC-15，修订版）

保护在406-406.1 MHz频段操作的  
卫星移动业务系统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4

第207号决议（WRC-15，修订版）

关于解决未经授权使用和干扰划分给水上移动业务  
和航空移动（R）业务频段内的频率的措施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5

第217号决议（WRC-97）

风廓线雷达的实施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6

第344号决议（WRC-12，修订版）

水上标识编号资源的管理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7

第354号决议（WRC-07）

2 182 kHz频率上遇险和安全无线电话的程序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8

第356号决议（WRC-07）

国际电联水上业务资料登记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9

第417号决议（WRC-15，修订版）

航空移动（R）业务对960-1 164 MHz频段的使用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10

第422号决议（WRC-12）

为计算1 545-1 555 MHz（空对地）和1 646.5-1 656.5 MHz（地对空）  
频段内卫星航空移动（R）业务的频谱需求制定方法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11

第424号决议（WRC-15）

在4 200-4 400 MHz频段使用机载内部通信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12

第612号决议（WRC-12，修订版）

在3至50 MHz之间使用无线电定位业务  
以支持海洋雷达操作

**理由：** 仍然有用。

SUP RCC/12A18/13

第641号决议（HFBC-87，修订版）

7 000-7 100 kHz频段的使用

**理由：** 本决议已执行。

NOC RCC/12A18/14

第749号决议（WRC-15，修订版）

1区国家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移动应用和其它业务  
对790-862 MHz频段的使用

**理由：** 仍然有用。

NOC RCC/12A18/15

第760号决议（WRC‑15）

有关除航空以外的移动业务和其它业务  
在1区使用694-790 MHz频段的规定

**理由：** 仍然有用。

MOD RCC/12A18/16

第316号建议（WRC-19，修订版）

关于在国家管辖下的港内和其他水域内的  
船舶地球站的使用[[1]](#footnote-1)1

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2019年，沙姆沙伊赫），认识到

允许在国家管辖下的港内及其他水域内使用卫星水上移动业务船舶地球站系属有关国家的主权权利，

忆及

某些频段已划分给卫星移动业务和卫星水上移动业务，并可用于使用船舶地球站的水上通信，考虑到

*a)* 目前用于世界范围的卫星水上移动业务，大大改善了水上通信，对船舶航行的安全和效率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今后促进并发展这种业务的使用，将对这些方面的改善做出进一步的贡献；

*b)* 卫星水上移动业务在全球水上遇险和安全系统（GMDSS）中将起重要作用，

建议

所有主管部门应考虑尽可能允许船舶地球站在为GMDSS确定的频段内在国家管辖的港口和其他水域内运行。

**理由：** 建议删除过时的信息以及对特定频带的引用，以扩大第**316 (ORB-87)**号建议书的范围，使其涵盖已纳入或将来纳入GMDSS中的所有卫星网络。这样就不必在未来出现GMDSS使用的信息技术时对其再进行审议。

\_\_\_\_\_\_\_\_\_\_\_\_\_\_

1. [↑](#footnote-ref-1)